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業務策略的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第108頁之「業務 — 業務策略」一節。我們現時考慮以下未來計劃，並打算以是次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為部分計劃提供部分資金：

- 添置約135個電腦數控機械中心並可能租用新的運作空間以建立新的生產線，以製造供應予富士康公司的手提電腦所用的一體成型鋁底盤，而富士康公司會為全球領先消費電子產品設計商組裝該等手提電腦。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開始使用該等機械。
- 添置約200個電腦數控機械中心以及切割及拋光機械，並租用新的運作空間以建立新的生產線，以製造並向富士康公司供應整合式桌上電腦系列的鋁支架及機殼，而富士康公司會為全球領先消費電子產品設計商組裝該等整合式桌上電腦。我們預期於二零一三年第四季度開始使用該等機械。
- 將主廠房遷至廣州增城的新址，空間更大及擁有升級基建及額外生產設備，將於約三年間每年增加我們的一般鋁型材產能約150,000公噸。遷址會逐步進行，為期約為五年，故我們的生產不會無故中斷。

我們擬以內部資源為該等計劃的資金需求撥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亦無就添置335所電腦數控機械中心產生或撥付任何資本開支，而我們預期總年產能約為17.7百萬件（視乎機製的配件種類而定）。

該等未來計劃乃假設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將不受任何重大不可預見的變動所限，包括本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所述的風險導致的變動。因此，我們的未來計劃會因我們實際的未來狀況及我們經營的未來營商環境而有所變動。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我們就上述所載向富士康公司供應整合式桌上電腦系列的鋁機殼及支架的擬訂計劃與富士康公司簽訂意向書。我們與富士康公司同意討論於日後供應該等零部件的詳細條款，並在可行情況下盡快簽訂正式的採購協議。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預期將收到的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我們就全球發售應付的包銷費用及估計開支）估計將約為906.9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3.46港元）或1,218.9百萬港元（假設發售價為每股股份4.50港元）。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假設發售價為每股發售股份3.98港元(即所列發售價範圍每股發售股份3.46港元至4.50港元的中位數)，則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1,062.9百萬港元，我們現時計劃按下文所述使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

- 約797.2百萬港元或所得款項淨額的75%將用作資本開支，包括：
 - (i) 約478.3百萬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的45%用於建立新的生產線(包括向獨立第三方購買切割及拋光機以及向富士康公司購入約200個電腦數控機械中心)，計劃用以製造整合式桌上電腦的鋁機殼及支架並供應予富士康公司，其為全球領先消費電子產品設計商組裝該類整合式桌上電腦；
 - (ii) 約53.2百萬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的5%用於向富士康公司購買約135個電腦數控機械中心及其他機械(估計產能可達6百萬件)，計劃用以生產手提電腦的一體成型鋁底盤並供應予富士康公司，其為全球領先消費電子產品設計商組裝該類手提電腦；及
 - (iii) 約265.7百萬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的25%計劃用於將我們的主廠房搬遷至一處位於廣州增城的新址及擴充我們的一般鋁型材產能。

我們初步計劃將購買的各種新機械用作上述目的。我們或會為我們的電腦數控生產設施(包括該等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撥付的新設備)重新編程，並按實際客戶需求重新使用該等電腦數控生產設施製造其他產品。

- 約212.6百萬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的20%將用於償還滙豐一間中國分行向我們提供循環貸款融資項下的一部分短期銀行借貸，該筆短期銀行借貸供我們採購鋁錠之用，按人民銀行基準借貸率上浮110%計息並於每次提取借款後120天到期(此貸款融資以我們若干房地產按揭、若干有抵押存款、我們機械及資產的若干負押記及一間附屬公司的所有金額債券作押，並以多間附屬公司及潘孟潮先生作出各種形式的擔保所支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項融資的未償還金額為人民幣180百萬元)；及
- 約53.1百萬港元即所得款項淨額的5%將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倘發售價定為所列發售價範圍的最高價4.50港元，則我們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增加約156.0百萬港元(與發售價定於指示性範圍的中位數而我們會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相比)。我們的董事目前擬將有關額外所得款項按比例分配於上述用途。

倘發售價定為所列發售價範圍的最低價3.46港元，則所得款項淨額將減少約156.0百萬港元(與發售價定於指示性範圍的中位數而我們會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相比)。我們的董事目前擬按比例減少用於上述指定用途的所得款項。

本公司將不會收取任何行使超額配股權的所得款項淨額。

未 來 計 劃 及 所 得 款 項 用 途

倘本公司來自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並未即時用於上述用途，則我們擬將其存作短期活期存款及／或貨幣市場工具。